

萧如瑟◎著

东方奇幻扛鼎之作

一部帝国兴衰与倾城红颜的绝世传奇

PEARL ECLIPSE

斛珠夫人

Novo land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WENYI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斛珠夫人 / 萧如瑟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06. 1
(九州系列)

ISBN 7-80187-921-X

I. 斛... II. 萧...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5) 第 126862 号

斛珠夫人

策 划: 记忆坊图书工作室

作 者: 萧如瑟

责任编辑: 吕晖 杨雪春

特约编辑: 沈含颖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 24 号 (100037)

总编室电话: (010) 68995424 (010) 68326679 (传真)

发行部电话: (010) 68995968 (010) 68998705 (传真)

本社中文网址: www.nwp.com.cn

本社英文网址: www.newworld-press.com

本社电子信箱: nwpcn@public.bta.cn

版权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

版权部电话: +86 (10) 68996306

印 刷: 北京市朝阳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x1092 1/16

字 数: 180 千 印张: 15

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2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87-921-X/I · 292

定 价: 20.00 元

新世界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新世界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斛珠夫人阅读关键词

HUZHUFURENYUEDUGUANJIANCI

鲛人：九州六大种族之一，住在九州内海及周围近海。性格慈悲柔和，落泪成珠，其优者称鲛珠，夜明有光，价值千金以上。水居，一般不通人族言语。修行秘术的人可以通过触摸而读懂人族的思想。有鲛鲨为鲛人护卫，鲛鲨闻血气则发狂，可噬小舟。被尼华罗、吐火鲁与注辇等海路贸易国家奉为“龙尾神”，崇拜非常。

大徵：九州大地上又一个庞大的帝国，褚氏取代了牧云氏的端朝所建立。国土幅员辽阔，版图涉及全部东陆，北陆的南部。国祚绵长，传至帝旭时已历五十三代。国力强盛，与西陆注辇、吐火鲁等国通商往来。

三关三大营：大徵在北陆边疆的三大关，分别是廉关，莫纆关和黄泉关。长期驻扎有武威营、成城营和黄泉营。用以抵挡北陆游牧民族的入侵，每五年换防一次。

柏奚：柏木所制的小人，民间用以抵挡灾厄厌咒，若主人不幸急病重伤，便将人偶劈开烧化，让柏奚替主人承受灾厄，是个护身的玩意。

黑衣羽林：传说中存在于宫中，专为皇帝执行秘密任务的神秘组织。据说被一名宦官操控执掌，势力渗透于各处，相传与六翼将之死有关。

六翼将：追随帝旭平定叛乱的六名将——顾大成，郭知行，鞠七七，苏鸣，阿摩蓝和方鉴明。但战后不久便因为各种原因死去。后来被士兵们和帝旭一起绘成《军神卷》供奉于军祠之中。

鹄库：在鹄库的传说中，他们的部族是由天马所生，而天马是龙的女儿，“鹄库”在蛮语中即是“龙孙”之意。而草原上其他的部族则轻蔑地称呼他们为“卜勃洛”——杂种的马驹儿。因鹄库人的身裁较一般蛮人更高些，又是金发碧眼，人都说他们是蛮族与夸父族、羽族分别多次混血的杂种，甚至不能算是蛮族的一支。然而这个四处流浪的部族却如同一只离群的孤狼，默默长大。在他们离开故土四百年之后，巴蓝王统领下的鹄库，已成为草原上屈指可数的强盛部族之一。在巴蓝王的年代里，东陆徵朝的疆土已推进到毗罗山脉以南。鹄库部横扫瀚北、吞灭右金部、淳支部之后，继续举兵南下，数度攻入黄泉关。自那以后，为易守起见，黄泉关更将关门闸口改建为只容一人牵马而过的提闸门。

伊瓦内：伊瓦内是鹄库清修教中密技，意即“血中金”，原是河络炼金秘术之一支，专门研究自牲畜血中提炼黄金之法，数百年均未成功，却只能自血中炼出精铁来，于是渐渐衰败。后来不知如何，伊瓦内渐渐演化为一门以身化铁的武艺，修习者亦称为伊瓦内，传说容貌无异常人，却可令肌肤如铁。

斛珠夫人阅读关键词

HUZHUFURENYUEDUGUANJIANCI

九州

Novo
land

PEARL ECLIPSE
斛珠夫人

躲过这一箭不是难事。

可是，他是世间唯一能伤她的射手，如果他要如此，她就不闪避。
就在这里，等待他亲手将她的人生葬送……

一 容颜若飞电

I

采珠船出得港来，乘风尽驶了两天光景。初秋海上，粼粼碎金的日光眩得海市睁不开眼。

阿爸坐在船帮上，把孩子拢在自己身侧，“海市，阿爸教的，都记住了吗？”

“记得的。”名叫海市的孩儿使劲点头，拍拍缚在腰上的绳索。阿爸第一次带海市出海采珠，她把阿爸的吩咐记得牢牢的。“只要潜下去，看见漂亮的姊姊，就拉她上来，她会给我们好多珍珠，咱们今年的贡珠就有着落了，是不？”孩子只有七八岁模样，脱去了小褂，裸露着黧黑的身与平坦的胸，晒黄的发梢凝着盐花，与男孩并无二致。只有那莺啭似的话音，证明她是个小小的女儿。“阿爸，金叔，柱叔，我下去了。”

阿爸紫棠色面皮忽然皱作一团。“海市，你不怕吧？”

海市脆爽地笑起来，吸足一大口气，翻身扎进海中，激起熔金般灼亮的水花，旋即拖着腰间的绳索像鱼儿似地消失了。

阿爸跪趴在船沿上，紧攥着缚住海市的绳。过得一会，海市约莫是被拽住了，于是在海底扯扯绳，催他再放长些。阿爸手里绷紧了绳，犹豫着。阿金闷头一边坐着，只伸过一只手来，拍上了阿爸的肩膊。停了片刻，阿金不见动静，又加了把力气。阿爸身子一颤，一撒手，绳子就哧溜往下走。阿爸的筋仿佛随着那绳被抽掉，人也就瘫下了。半晌，才嘶声说：“海市妈还不知道我带海市下鲛海……她准定要恨死我的……”

阿金讷讷地道：“我先前没敢说，咱们出海的前一天夜里，收贡珠的官兵到了西屿村。西屿村只差半升珠子交不出来，屋子和船就全被官兵烧光了，男女老少用锚链拴成一串，说是预备秋市卖了去瀚州给蛮人做奴隶。这贡珠实在……实在逼人，今年的珍珠又少得见鬼。不、不然咱们怎么能把孩子……”终究是没有说完。

阿柱嗫嚅着对阿爸讲：“等会海市带着鲛人上来的时候……还是我来罢，你不好做的，海市妈会恨死你。”

阿爸把脑袋埋进膝盖里，直着眼睛喃喃说：“不管你们谁来做，我都恨

你们一辈子。海市乖囡仔，日后是不会作祟害人的……我自己来，自己来……”声音渐渐低了下去，化为呜咽。

阿金与阿柱都不敢注目再看这个被长年讨海生活磨折得枯焦了的汉子，各自别开了头。

一只黑尾鸥疾掠而过。烟波万顷，茫瀚无涯。

纵然人间翻覆了千遍万遍，饿殍塞道或是盛世华年，环着这一片大陆的，总是那样无动于衷的浩瀚海。因其广袤，而生漠漠，久远恒长，胜于任何王朝或国家。

小舟如沧海之一粟，浮沉着三名褴褛的珠民与他们的愁苦。虽终有一日沧海会干涸成为桑田，但是，他们这般微尘芥子的存在，是看不见那样一天的。他们的愁苦也就如同世间一切氓民的愁苦，湮没于海水永不动容的潮汐之间，无声无痕。

这一年是天享四年，自从徽朝取代了牧云氏端朝，褚氏皇室的治世已绵延五十三代。纵然仪王之乱的创痛还未完全平复，人们却都还觉得这个六百六十一年的大徽还能就这么传承下去，如同它的开国皇帝褚荆一样，是百战无损的天佑之身。他们似乎都忘了——开国帝褚荆，最终也还是死了。

“越州东，浩瀚海南，有鲛海，方圆不过百里。海中有鲛人，水居如鱼，其眼泣，则能出珠。有鲛鲨为鲛人护卫，闻血气则发狂，可噬小舟。帝旭爱珠，地方官吏逢迎上意，索珠苛酷。珠民所采不敷上贡，辄以绳系小儿腰坠海，引鲛人浮上，即扼杀小儿，令鲛人见之。鲛人性慈柔，每为垂泪，见风遂成明珠，夜中有光。因防小儿血气引致鲛鲨噬人，故采扼杀一法。”

——《徽书·后妃·桓懿太后》

千条万条碧与蓝的滟光交织暗涌，仰头看去，稀薄的阳光透过水纹，变幻迷离。海市摸到胸前皮囊，凑着嘴边吸了口气，一面慢慢吐出气泡。那些气泡晶莹地往海面浮去，最后化为闪耀的微光。她向更深郁的黑暗中潜下去。

人溺死的时候，往往是抱着水底的石头。海市知道，那是因为水底有光，那些可怜的人便拼命地往那里去，抓住一样东西不肯放手。渐渐黑暗消散，前路明亮起来。她对自己说，就快到了。迎着光亮游去，脚尖触到了温软的白沙。

海市仿佛从天而降，踏上了另一个世界的土地。深海隔绝一切声响，惟

有水波流动，神光离合。群鱼游弋，珊瑚枝条纷拂如柳。在那些皎白玛瑙红的柔软枝条中，海市分辨出了几道异样的颜色，心下纳闷：哪有湛青的珊瑚？

顺着水流小心绕过珊瑚丛，海市猛然张开了嘴，险些呛着。

那柔曼飘舞的，并不是珊瑚，而是女子湛青的长发。那女子卧在珊瑚中，懒懒抬手，以指尖自海水中搅出丝缕缠绕的澄碧冷蓝。女子将澄碧经线一线一线横展于面前，以冷蓝为纬，纤指穿梭，把那些颜色纺作一幅几近无形的轻绡，姿态宛妙，犹如采撷无数梦幻空花。

那不就是阿爸说的，能给他们珍珠的姊姊么？海市双腿一并，纵身直蹿过去。

女子一惊。但海市已经扑上了她的膝，欣喜咧开的嘴角里逸出气泡，像只无邪黝黑的小海兽。女子似也迷惑于这可爱的生物，探出妖娆手指抚过海市的短发，那指间荡漾着晶蓝明透的蹼膜。

海市胸前皮囊里的气已经不多，不敢耽搁，即刻牵起女子的手，脚底一蹬向上浮去。女子身形轻盈无骨，在水中挽折自如。海市看得羡慕，绕着她转了数圈，女子似是觉得有趣，亦绕着海市转起来，一大一小玩得起兴，一路浮向海面，一路交相缠绕不休。有时海市腰上系的绳子几乎要将女子缠住，却只见女子轻巧摆腰，扶摇直上，闪避过了。渐渐她们离开了水底，沉沉的黑如丝绒一般围裹过来。黑暗中时有流火，漂游不定。有一星火光直冲她们而来，海市将脸凑过去端详，那头顶悬着灯笼的怪鱼被她吓了一跳，旋即掉头游开。海市想探手去捉那鱼，女子侧身拦住了她。似是为了安抚不死心的海市，女子展开双臂，周身竟缓缓燃亮珠白的晕光。无数怪鱼如萤火一般趋光围拢了她们，盘旋不去，流丽感人。海市毕竟是孩子，立刻忘了捉鱼，睁大了眼惊喜地看着。

四围的海水由黑而黛，自水波里漏下阳光来，染作溶溶的碧蓝。海市一手牵着女子，一手攀着腰间绳索向上浮，觉得身上愈发轻松，终于泼刺一声，她们一同露出水面。

“阿爸，阿爸！”海市挥手喊道。

阿爸朝她伸出双手，一把将她捞到船上。海市腋下怕痒，在阿爸怀里缩成一团格格地笑，却觉得三两滴滚热的沉重的东西打在她头上脸上。不待她回头探看，阿爸竟忽然伸手从背后攥住了海市细弱的脖颈。海市吃痛，只会连声唤：“阿爸！”阿爸不答话，手上的气力反而更大了，几乎把她的小身体提离地面，她还想喊，嗓子却只挤出粗哑的声音。海市踢腾着，两手去掰阿爸枯瘦的手，掰不动，耳朵里起了渺茫的呜呜声，仿如飓风来临

前从螺壳里听见的回音，又隐约杂着阿爸的声音：“海市啊，海市，你乖……不要回村里来作祟啊……阿爸年年给你供清明、普渡、七月半，不会叫你在下面饿着……”

是要死了么？

平日最疼她的阿爸，这时候是要她死么？既是要她死，为什么又哽咽？

海市拼尽了气力，扭头一口狠咬在阿爸手上，腥热的血淌进她嘴里，一股铁锈味的咸。阿爸的手骤然没了劲，海市一下跌坐到船板上，咳嗽起来。透过满眼的泪，她看见柱叔和金叔不知何时跳进了海里，在那女子身边此起彼伏地捞着什么。

那女子！

那女子半身在水面载浮载沉，焦急地看着海市，湛青的眼睛里，泪纷纷跌下来。那泪一见了风，光华璀璨，一颗颗入水即沉，即令沉到了水面下一两尺，也还是宝光流转。海市是珠民家的女儿，可是也从没见过这么上品的珍珠。柱叔和金叔狂喜地浮上潜下，不住捞着那些泪滴而成的珍珠。

他们谁也不曾注意到，阿爸神色呆滞地站在船头，盯着海中的某一点。他粗糙硬瘦的手上，被海市咬出的血滴出了数道精黑痕迹。

造孽，造孽……

阿爸看着海中那滴早已融散无痕的血。淡薄的腥气漫向未知的深海。平静的碧波底下，起了看不见的暗涌。

一点细小的喧声引动了阿金注意，他抬头，忽然脸色急变。远处晴好无风的天空下平白掀起巨浪。目之所及，方圆数里的整片海洋四下滚沸了。翻腾的白沫自四面向他们迅疾包围过来，浪尖里，十数硕大无朋的铁灰背鳍踊跃隐现。

这片海的名字是鲛海。

转瞬间一个大浪已然逼到近旁，却忽然缓和了来势，就在原地像堵翡翠墙般，一尺一尺眼看着高了起来，荫蔽了日光。

“阿爸，阿爸呀！”海市尖锐的童音嘶喊着，扑向她那面若死灰的阿爸。一拽之下，阿爸回了神，满脸纵横的泪，嚅动枯敝的唇，像要向她说什么。就在那时，已有二三人高的恶浪劈头坍下，掩去阿爸的脸容。海市眼前一白，耳中轰然鸣响。

不知过了多久再睁开眼，才知道原来人已被浪拍入海里丈把深，仰头看去，浊绿的海面犹如另一个世界的天空，采珠船的残骸四散沉落。一个

巨大的影子自海底直纵上来，打海市身边擦过，泼刺跃出水面，又重重砸下，潜入黑暗深处。在水沫与乱流中，海市还是看清了那影子。那是比采珠船更长的鲛鲨，没有鳞片，铁灰的皮色在海水中泛出青光。

旋即又是嘭的一声，有什么东西从高处跌落水中，在海市面前沉落。

那东西转了一个面，海市几乎要在水中尖叫出声。

那分明是阿爸，人却只剩了上半个。

小小的她猛蹿过去，死命拽住阿爸下沉的尸身，拖着薄红的血雾向海面游去。身后隐约感到水流推涌，想是鲛鲨嗅知血气，又自海底追袭上来。她咬住牙回头一看，远远地竟有三条！水流愈发紊乱狂暴，那些嗜血的巨物逼近了。惊惧绝望的泪自眼内泉涌而出，流散在海水中，了然无痕，体内那一点温暖似乎也跟着流散了。

她终于浮出海面，喘息不定，却也再无路可去了。天与海广漠浩大，四顾茫茫。无可凭依，无可攀附。

抱紧阿爸的尸身，她阖上了眼睛。

四下的暗流却逐渐平伏。

海市惊疑睁眼，良久，方鼓了鼓气，将头埋入水中。沉青的深沓之处，有一团荡漾的白光。那奇异女子头发如海藻飘舞，正伸出一手，阻挡五六尾鲛鲨去路。那些凶猛的鲛鲨竟被女子手中白光慑服，畏缩不前，片刻便各自悻悻散去。海中渐渐平定如初，木块与衣物残片旋绕着徐徐沉落。

海市这才觉察，原来她已经耗尽了最后一丝气力。手足战抖，揽着阿爸的左臂僵死不能稍动。她放弃挣扎，再度阖眼，绵软的躯体直沉下去。

一时间海市恍惚还是躺在采珠船船底，刚刚自深甜的睡眠中醒觉。闭目不看，敛耳不听，却还是清晰感觉身下碎浪起伏，扑面阳光温煦。然而立刻，皮肉破损的疼痛，筋骨劳顿的酸痛，脑仁隐胀的郁痛，也都渐次苏醒过来。

她蹙紧眉头，张开了眼睛。

面前是一望无际的海，与一道铁灰的鱼脊，竖着旗帜般的背鳍。海市惊觉自己竟是骑在鲛鲨的背上，而那鲛鲨正要向水中潜去！她想逃开，却被腰间的一双手紧紧揽住，顿时尖喊挣扎起来，呛了一口水。片刻，鲛鲨又浮上海面，海市才稍为镇定，低头看去，那双自背后拥着她的手，手指间有着晶蓝明透的蹼膜。

正是那女子。日光下方才看清了她，尖薄的耳，湿滑肌肤，湛青鬓发，

湛青的眼里只有乌珠，不见眼白，轻罗衫裙下露出纤美的踝——踝上向外生着两片小小的鳍，随着水花泼溅怡然摇摆。海市不由心惊。那女子原来不是人。阿爸叫她下海去寻的，究竟是什么？

那女子见海市回头，便指指前方。前方的海平线上，隐约有一抹灰淡影子。陆地不远了。

鲛鲨一起一伏地游着。海市的心里空茫，不是一无所思，却又不敢深思，只是掉下泪来，打在鲛鲨背脊上连个印子也没有。

如此过了一个多时辰，距岸还有三五里，水浅了，鲛鲨不能再向前。那女子打身后取出一个包袱，替海市缚在身上。包袱皮浅蓝轻碧，说不上究竟是什么颜色，却是绝薄，包袱里累累明珠约有七八捧之数，白昼中依然透出夺人华光。女子牵过海市的手，以手指在海市手心上书写，指尖所触之处白光漫起，写成“琅嬛”二字，在海市手心隐隐发亮。原来这女子，名叫琅嬛？

琅嬛轻轻一推，将海市推落鲨背，手指海岸，似是要她回家去。一入水，海市发觉手心的“琅嬛”二字光芒大盛，潜游片刻，毫不气闷，索性又游了半里路途，竟不需换气。海市露出水面，回首张望。琅嬛骑在鲛鲨背上，碧波中衣袂飞扬，无有言语，想来亦不能言语，只是湛青的眼睛静静望着海市。

海市握紧胸前横捆的包袱带子，向陆地游去，再也没有回头。

“就这么多？”官兵中头领模样的一个，将手探入盛着珍珠的木桶中，抓起一把。

“回大人，就这么多……”里长战战兢兢答道。

头领抽回手，从指甲缝里弹掉一颗细如米粒的珍珠。“这叫珍珠？沙子也比这大！”他冷冷地环视周围的村民，大喝：“你们这些偷懒的刁民！”

里长佝偻着答话：“回大人，今年飓风多，惊扰了珠蚌，珠都养不大。咱们的男丁日夜下海，一点一滴才攒到这么些。咱村往年的贡珠都是上好的，看在咱们一贯……”

头领一脚飞起，把木桶往里长脸上踹去，珠子哗啦散了一地。“把人都带走！”

远处的小山上，一辆青油布马车正辘辘行来。

车中人将窗上帘子掀开一角，低声问道：“是收贡珠的么？”那看似朴素的青油布帘子，竟用的明黄缎子衬里，甚是奇异。

一名清秀少年紧跑两步凑到窗边，恭谨回答：“是的。官兵正在那村子里捉人，看架势怕是要烧屋子呢。”

“且再看看。”车中人吩咐。遥遥的，山脚村子里起了喧哗骚动，于是那放下帘子的手停了一停。

一道小小的身影冲进村口，拦阻在官兵与一名妇人之间，黝黑的脸孔却是倔强，“不要锁我阿母！”

不待官兵发作，妇人猛地从尘沙与渔网中支起身体，将孩子一把拦到身后，“海市，快跑！去找你舅公，不要回来！”

海市却不动，自顾解下身后包袱，掏出一把珍珠，举给那官兵看，“你看，这不是珠？”

那些逃散着的、追逐着的、哀泣着的、呵斥着的人们，忽然都忘却了自己原先在做着什么。他们的神魂都被夺去了。

珠子并不硕大，亦非金黄、鸽绿、缃黑等珍奇之色，只是难得匀净圆润。可是，暮晚天色里，那一捧珍珠益发光彩照人，竟在地面上投下了海市的淡薄影子。夜明鲛珠，千金不易。可是这孩子单只手里就是满满一把，那包袱里的，又抵得多少？

官兵头领排众走上前，摊开巴掌，海市便将满把珍珠悉数放进他手里。头领那呆滞的脸被珠光照亮了。片刻，他终于醒过神，眨巴着眼，嘿嘿笑起来，“兄弟们，你们看见了没有？”

“校尉爷，咱可什么都没看见。”

海市听在心里，激灵灵打了个寒战。

头领的眼神，像海蛞蝓一样紧紧粘着海市怀里的包袱。“那你们说，这村子的贡珠，算交齐了没有？”

“差得远呢。”一声两声压抑的笑，稀疏响起。

“这破村子里哪有什么珍珠啊？”头领说着，一面扯开衣襟，将手中珍珠放进怀里。

“可不是，校尉爷，咱们上下都搜了，可实在没有什么珍珠哇！”官兵们提着刀，打四面向海市一步步围过来，眼里熊熊的，都是阴间的绿磷火。

海市不由抱住包袱倒退一步，却被身后树间张挂着尚未织就的渔网阻住了去路。

她的手在渔网上触到了一点锋锐冰凉，心中蓦然有了莫名的宁定，于是将那点冰凉握紧在手心，屏息等待着。她不想死，她要活下去。

头领一刀朝海市抱着包袱的手腕砍去。刀光斩落的那一刹，海市纵身

扑向头领，不知是牵着了什么，那树上张挂的一丈多长的渔网竟顷刻扯散了一小半。因她身形幼小，行动迅捷，扑到头领胸前时，头领手中的大刀才堪堪扫过海市后背，砍了个空。

“大家别呆着，快跑啊！”海市抬头喊了一声，村民如梦方醒，相互搀扶着急急逃散。

头领左手拎住海市后领，正要发力，隐隐却觉得肚腹间一股麻痒，旋即锐痛起来。他怒目瞪视，放开海市，不能置信地捂住伤处。伤处扯出一根麻线，血沿着那麻线缓缓凝垂成了一滴，坠下。

海市又退一步，看着头领再度运劲欲要挥刀，她只是将麻线在手上绕了绕，狠劲往回一拽。一蓬血点，喷上了她那稚小的脸。

头领的身体随那一扯之势向前缓缓倒下。他到死也不知道，那没入他肚腹，又最终要了他的命的东西，不过是海市妈平日织渔网用的硬木长梭。

海市甩下手里的麻线，掉头便往后山上跑。

远远地从山下传来叫嚣声音，车内的男子询问：“濯缨，怎么了？”

“那孩子杀了个官兵，正在往我们这儿跑。”名叫濯缨的少年说话不急，声音却有点绷紧了。

“那么，咱们且试试他的运气，看他能不能跑到咱们跟前罢。若是这孩子没有运气，今后跟着咱们也只是死路一条。”车中的声音依然澄静。

濯缨轻轻一揖，再不作声。天色渐渐全黑，凝神谛听，只听得数人脚步踏着草，沙沙地向山上奔来。不到半盏茶工夫，人声已近至数丈开外，听响动，一名官兵似已追着了那孩子，却仿佛吃了那孩子死命一咬，痛叫不已。旋即阵阵风声锐响，想是官兵们赶上来扑刀急砍，又是嘶啦一声，孩子应是挨了一刀，脚步立时颠蹶起来，足音凌乱，却片刻不停。

濯缨将腰间金刀柄紧握在手，手心渐有薄汗。

车中人低声说道：“差不多了，去吧。”

“得令！”濯缨语音未落，人已掠至两丈开外，听声辨位，伸手拎了那孩子照马车方向一丢，脚下却毫不停顿提气向前，金刀铮然出鞘，夜色中寒光隐隐翻滚，干脆利落，有衣破血溅之声，官兵们应声一一仆地。最后一记横刀右斩，借那一刀劲力回旋半周，轻身落地，便抬眼寻那孩子，却不由得窒住了气息。

孩子扑跌在地，胸前包袱散开，滚出来的不知是何物事，黑暗中竟灼人眼目。那宝光，是活的，犹如蜃气一般起伏涌动。有一颗珠子一直滚到了车轮下，撞出清脆的声音。车帘掀起，一人下车，旋即伸出一只劲瘦的

手拣起珠子，送到眼前端详。珠光荧荧地照亮了那人的脸，秀窄丹凤眼睛，右嘴角边一道半寸长的旧刀痕轻轻上挑，在端方而温和的一张脸上，画成了一抹似是而非的笑。

孩子匍匐在地，抬头望他，身形不动，手里却是不闲着，慢慢地、轻巧地将滚散的珍珠一颗颗拢回胸前。那孩子的眼睛是兽的眼睛，虽有惊惧神色，却绝顶明敏。不是不逃，只是要审时度势，伺机而动。只要他有一点异动，这孩子便要本能地翻身而逃，或许还向他撒一把土。

男子缓缓蹲身，伸出一指，牢牢地定住了孩子细微蠕动的小手。两手相触之处，传来孩子身体的战栗。男子一使力，将孩子抱到胸前，孩子却抵抗着，一对眼瞳近乎仇视地盯视男子。男子并不闪避，只是伸手轻抚过她稚小尚不盈掌的脸庞。孩子撑拒的双臂颤抖了片刻，猛然一头埋进男子的肩窝中，死死抱住他的脖颈。男子唇边浮现隐约笑意，抱紧孩子，直身站起，任由明珠自他们身上簌簌滚落。

“你叫什么名字？”男子淡静的声音询问。

嘶哑的细小声音，哽咽着回答：“海市。”

“愿意和我们一起去北边吗？”

海市不曾松开抱着男子颈项的双手，想了一会：“去北边，能赚钱养活我阿母吗？”

男子静默了片刻。“做我的儿子，除了安逸，什么都有。做我的女儿，却是除安逸之外什么都没有。”

“那，我要做你的儿子。”男子胸前干燥柔软的衣料，有着微淡的香气。海市将头埋得更深，身上酸痛的肌肉一点点松懈下来，声音逐渐模糊，沉沉睡去。

濯缨将散落的鲛珠收拾了，燃亮一盏白绢灯笼，打起帘子。男子抱着海市登车，濯缨跳上车辕，车马无声前行。灯笼摇摆，濯缨的卷发与眼瞳，从纯乌中映出暗金光泽。

“濯缨，当年我在红药原，十万乱军中拣到你的时候，你的眼睛也是这样的，像个兽物。”

濯缨只是简短地应道：“是。”

“转眼四年了。”

“是。”

他们都不再言语，夜色掩了下来。

II

“我莫不是老了罢？这十年，怎么就觉着比前边二十来年过得还快呢。”劲瘦的右手，拈起紫铜签拨了拨灯花。火焰随即微微爆响，氤出龙涎香的浓馥芬芳。

对面之人却不答话，只是拈着一枚黑子沉吟。室内绝静，良久，一声脆响，原是手中黑子终于落了棋枰，突入了白子的势力中去，成了一颗孤子。落子之人身着唐草白衫，年纪不过十六七，麦金肤色，长眉入鬓，似是极俊美的少年，又恍如极英气的少女，竟是扑朔迷离。

“这一手，打入太急。棋须依理而行，不可无理强行，入境宜缓啊。”剔灯人放下铜签，说道。

白衣少年抿唇一笑，英气中竟然清艳流转。“宁弃数子，不失一先，这不是义父你一贯教导的么？现下义父既无把握一口吃掉我，又不能容忍我扬长而去，待要如何呢？”

棋枰对面的男子面容清峭，气度却沉静老成，惟有微笑起来时眼角一丝细纹，看得出年岁经过的痕迹。

沉思片刻，男子扳了一手。

少年亦不假思索，再落一子。

男子的右手食指轻轻点了点棋盘。

少年看他所指位置，不由得脸色微变，口中却还是强词道：“尚未收官，若是一目半目与你计较，未必就输了呢。”

男子闻言抬眼，右嘴角边一道半寸长的旧刀痕轻轻上挑，在端方而温和的一张脸上，画成了一抹似是而非的笑。“所以啊，海市，我怕你毕竟还是气太盛，这个黄泉营参将，你若是做得不舒服，倒不如回帝都来，我再替你安排出路。”

海市捻着棋子，沉默不语。

恭谨的叩门声响起，濯缨隔门说道：“海市，你订的衣裳送到了，织造坊等着回话呢。”

海市搁下棋子，说了一句：“义父，若不能嫁我想嫁的人，那我倒宁愿在关外自由自在地呆一辈子，再也不回天启。”

男子眉间蹙出的纵纹转瞬即逝，依然低垂了眼，右手棋子轻叩棋枰，只是不肯落下。

海市一推椅子，起身开门出了书房，濯缨正在门外等着。男子抬头望着他们并肩在夜色中远去，终于无声地呼出一口长气，张开右手，手心中，不知何时凭空多出一道诡异新伤。

一痕鲜血，遽然划过纵横纠结的掌纹，嗒然滴落于青衫上，晕染出不祥的赭红。

往霁风馆前庭的路上，海市与濯缨并肩走着。

有别处服侍的宫人来霁风馆送礼的，路上远远望见他们二人，莫不避让在侧，敛衽施礼。一句两句私语，却随风送到了两个习武的人耳中：

“那就是凤庭总管方公公的两个义子？嘻嘻，果然年长的气宇轩昂，年少的姿容清俊，若是宦官，说不准能做个对食呢……”

对食，即是宫人与宦官如夫妻般同寝同食，聊慰寂寞而已。

“哟，你这蹄子好没志气！如今方濯缨就在羽林军里当差，哪天能放我们出宫婚配倒好。”

海市戏谑地望着濯缨，只见濯缨一张净白脸孔微微涨红，步子迈得奇大，仿佛能把那些闲言甩开似的。却还是隐隐听见了——“只可惜那个年少的方海市，任命刚刚下来，是要去北疆，从此就难得见到了。唉唉，倒不如对食的好。”

这一回，海市的麦金面皮上，微微透出了红。濯缨浑忘了自己方才难堪，无声地笑了。

海市困窘已极，悻悻地道：“当年初入宫的时候，我问众人说什么是的对食，也不知是什么人，居然告诉我对食就是一男一女，对面吃饭——如今倒做得一副老成模样。”

濯缨长笑，二人加快脚步向前庭走去。

织造坊主事施霖见他们来了，忙不迭搁下茶碗，起身来一揖，也不多言，从绢纸包裹里拎出一件衣裳，向他们抖开了，面团似的一张脸上大有得色。

“啊呀，施叔叔好偏心！”濯缨脱口而出。

原是一件烟灰缎子箭袖短袍，显是海市的尺寸，后背使各色青紫丝线绣了只苍隼；毛羽爪啄无不逼真飞扬，眼里点了一点翠色，灵光闪动。凤庭总管方诸得势，连带两个义子，大的进羽林军当差八年，不到二十四岁便授羽林千骑的正六位官职；小的今年武试中了探花，也派往北疆去任黄泉营参将。他们织造坊向来是着意逢迎，一应衣物被服裁剪针工都是顶好

的。

海市倒不好意思起来，道：“这衣裳倒是好看，可施叔叔把我打扮得戏子似的，到了黄泉关人家非笑话不可，却怎么带兵？”

施霖揶揄着海市就便换上试试，海市接了衣裳，避进厢房。

濯缨的衣裳则是羽林千骑的正六位朝服，玄黑底子，绣丹紫色飞廉神兽，下襟滚青碧白三色海浪纹。濯缨只穿了身紧窄箭袖衣袍，当堂披上朝服，果然合身修长，未戴武冠，只结上五色绦络，衬着他白皙肤色高鼻深目，十分华美。

正赞叹间，海市从厢房出来，那短袍正掐着少年纤细腰身，体格秀挑，肤色倒比濯缨还深些，光丽动人，那背上绣的苍隼竟是活了一般的，一对锐眼似盯着人不放。

“前阵子昶王闲走到我织造坊，看见柘榴起的绣稿，硬嚷着说柘榴是照着他养的那只隼绣的，这件衣裳该归他。嘿，不要说祖宗规矩不准携鹰犬进宫，就是准了，柘榴又哪能看得见了？我好说歹说，这件绣品是用西南雷州注犏国贡上的精细铜线绣成，虽然亮闪好看，却沉重得很，又粗喇喇地扎人，武将穿着倒也罢了，万万配不上昶王那矜贵气度。还是等新丝缣出来，叫柘榴绣个细软密实活灵活现的给他送去。好一通奉承，他这才舒坦了。这位王爷啊……”施霖一面唠叨，一面将衣裳重新折好。

海市也不好应他的话，只得笑笑罢了。帝旭至今没有子息，唯一的皇弟昶王又浮浪奢逸，不成大器，偌大帝国，自乱离中统一起来不过十四年，倘使帝旭出个岔子，竟无人堪可继承。

濯缨并不说什么，只是探手抚着海市后背的苍隼，那猛禽似是就要裂帛而出，神光熠熠。

施霖微笑着说：“不敢怠慢了大公子，您袍子上那只飞廉也是出自柘榴手下，这丫头为了两位公子的衣裳，真是下了死力，一个人在黑洞洞的屋子里埋头只管绣哇。”

“那可不成，累出病来怎么办！”濯缨脱口而出。

海市转回身去，看定了濯缨，只笑眯眯地不说话，直看得濯缨雪白的脸皮潮红起来。

“小公子明日随军驻防黄泉关，闲杂人等不能前去相送，这儿先给您道个吉利。二位公子也代我向方公公带个好，我这便告退了。”施霖啰啰嗦嗦说罢，拱拱手，转动敦实矮胖的身躯退出门去。

浓碧的水流穿过指间与发间，万千银砂般闪亮细碎的气泡摇曳着汨汨